东乡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
委　员　会　成　员

主　任:马进龙

副主任:马成武、苗逢辉、张廷祥、汪文明

成　员:金存智、马腾鳌、陈元龙、马文贤、白玉峰、
马祥辉、周财、马庆华、马凌祖、覃尚文

顾　问:马维清、唐占明

东乡族自治县志编辑部人员

总　编:马凌祖

副总编:覃尚文

编辑人员:汪佐华、马玉萍(女)、陈光旭、张自锦、唐秀兰(女)

摄　影:王进录

此外,先后在县志编辑部实际工作过一段时间的人员有:
汪佐英、唐华亭、马才福、马国军、
马志新、汪玉强、马玉娟(女)、汪兰(女)。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关于提请终审《东乡族自治县志》的请示

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东乡族自治县志》在州委、州政府统一规划部署和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的指导下，历经八年，五定编目，六易其稿，并经州志编辑部去今两年的大力帮助修改，于1994年6月纂成东乡县志送审稿。志稿共32个部分，29章117节，约60多万字、内涵概述、大事记、人物传、附录及28个专志。

根据省志编委会《关于甘肃省地方志书审定出版的暂行规定》和州志编委会《关于审定州、县市志的暂行办法》规定审稿程序，承写单位三审上报的志稿，经县志编辑部初审修改后，分送编委会各成员、顾问及党政部门领导进行了复审。对部分专业性、科学性较强的志稿和民族宗教志、人物志等重点志稿，特请州上专家和我县社会各界知名人士进行专题讨论，广泛征询意见，最后由县志编辑部根据各方面复审意见，再次作总纂修改，并报州志编辑部修改，总纂成稿。经县编委会于1994年10月进行复审认为，东乡县志总纂稿修志指导思想明确，政治观点正

确，较好地坚持了实事求是，详今略古的原则；历史和现状资料丰富翔实；时代特点、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较为突出；体例得当，基本符合志体，故原则通过。现报临夏回族自治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终审。

中共东乡县委
东乡县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日

《东乡族自治县志》

评审意见

一、《东乡族自治县志》从总体上来说，指导思想正确，观点明确。全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和方法，以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原则和《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客观如实地记述了东乡县历史发展的漫长过程中，各项事业的兴衰起伏，在略古详今的原则下记述了解放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巨大成就和功过得失。具有很强的“存史、资政、教化”价值。

二、具有较强的民族特色和地方特点，资料丰富。对东乡县各民族尤其是东乡民族的渊源，淳朴民风、语言特点、斗争历史、宗教文化、经济建设和耐吃苦、善经营、开放精神与创业精神，作了充分反映。

三、志书体例完备，结构严谨，纵不断线，门类齐全，记、志、传、图、表、录、照片俱全，前后照应，连成一气。文字朴实流畅，寓褒贬于记事之中，可读性强，符合志书体例要求。

经州地方史志编委会讨论，认为《东乡县志》是一部质量较好、记述得当、资料丰富、文字精炼、经得起检验的志书。通过

终审。符合出版标准，准予出版。不足之处尽快补充处理，日臻完善。一是对有些资料单薄的章节，再进行挖掘，予以补充；二是对时间、年代、图表、计量、符号要准确规范统一；三是对个别事实不清楚或与事实有出入的还要复核纠正。对宗教章中的个别内容，再斟酌，尽力作到准确可靠。

临夏回族自治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东乡族自治县志》

评审人员

敏　政（州编委会主任、州长）

李效祖（州编委会副主任、政协主席）

李建国（州编委会副主任、副州长）

马德安（州编委会委员、州政府秘书长）

马效华（州编委会委员、计委主任）

马正廉（州编委会委员、农委主任）

范振国（州编委会委员、副研究馆员）

方　钰（州编委会委员、州志编辑部总编、副编审）

张魁武（州编委会委员、州志编辑部副总编）

马志勇（州编委会委员、州志编辑部副总编、编辑）

关于《东乡族自治县志》准予出版的通知

中共东乡族自治县委员会：

东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来文收悉，《东乡族自治县志》已由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组织力量于1994年12月2日召开会议进行了终审，经审查认为《东乡族自治县志》指导思想明确，观点正确，文字流畅，资料丰富翔实，记述方法得当，地方、民族特点突出，符合志书体例，准予出版。

临夏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日

序　　言

《东乡族自治县志》编成，由衷欣慰。翻阅志稿，令人思绪万端，欣然命笔。东乡族自治县，东边有滚滚的洮河，盛产大接杏、苹果、红枣的唐汪川、达板川，风光秀丽，土地肥沃。西边的大夏河畔，有著名的林家古文化遗址，有风光旖旎、盛产桃梨的喇嘛川。北边的黄河汇聚在蔚蓝的刘家峡水库，甚为壮观。南面半山半川区的那勒寺川道，有巴谢河潺潺流过。东乡虽四面环水，但境内大部分地区却山峦起伏，沟壑纵横，土地支离破碎。“山高没尖子，沟深没底子”，“陇中苦瘠甲天下，东乡苦瘠甲陇中”就是这些地方的形象写照。这里干旱少雨，土地贫瘠，植被稀少，水土流失严重，是甘肃中部干旱贫困县之一。

东乡，是东乡民族的发祥地。自秦汉至唐宋，历代封建王朝和地方割据政权都曾以河州为中心，建立过岁月久暂、地域广狭、形式不同的政权机构，辖及东乡。除汉族外，这里还曾有过羌、吐谷浑和吐蕃等民族活动的遗迹。十三世纪二十年代，成吉思汗西征，将中亚回回色目人壮丁和大量工匠编入蒙古军随同作战。成吉思汗西征归来时，自积石关过东乡居临洮。为保中亚通道、防御吐蕃，在东乡这块当时林木繁茂、草坡宽广、宜农宜牧的土地上，驻扎了一批蒙古人统治下的以回回色目人为主组成的军队。自此，来自中亚不同地方、操不同语言的回回色目人长期和蒙古人生活在一起，融合当地的一部分汉族人，放弃自己原来的语言，接受当时的官方语言——蒙古语为共同语，逐渐形成了一种新的语言——东乡语。同时，自称“撒尔塔”的东乡族——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也随之形成，并不断繁衍发展。

东乡族的形成，虽已有六、七百年的历史，但建国前从未被承认是一个单独的民族，或由于其语言像蒙古语而混同于蒙古族(多见于明和清初)，或由于其信仰伊斯兰教而混同于回族(多见于清后)，被称为“蒙古回回”、“东乡回回”；加之自元明至清，东乡地区一直受河州管辖，未曾建立过单独的政权设置，民国时期又分属临夏、宁定(今广河)、和政、永靖四县管辖，因而历史上未曾有过县志，各类正史和有关的河州志、导河县志中，关于东乡族和东乡的记载犹如凤毛麟角，使我们对东乡族和东乡的过去了解甚少。作为第一部志书，东乡县志采用略古详今的原则编写，既符合党和政府关于编纂新县志的要求，也符合东乡的实际。

建国后，东乡人民获得了新生，第一次享受到与其他民族平等的权利，于1950年建立了东乡族自治县(当时称东乡自治区)。在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

照耀下，在国家扶持下，自治县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得到了很大发展。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县委、县政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使东乡的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一部好的志书，除了要真实、全面地记述本地的历史和现实外，还要写出自己的特点。就我县而言，其特点是多方面的，概括起来，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其一，由于自然条件恶劣，经济基础差，群众生活困难，制约了教育、卫生、科技事业的发展。我县是一个以种植业为主的农业县，山地占总耕地面积的87%，雨养农业，靠天吃饭，产量低而不稳，至今仍有25.03%（不包括5.94%的社救户）的农户未解决温饱；部分地区人畜饮水仍有严重困难。矿产资源贫乏，工业起步晚、摊子小、效益低，地方财政收入微薄。境内山大沟深，交通不便，居住分散，儿童入学率低，医疗网点稀少，卫生等各类科技人员匮乏，科技事业发展缓慢。

其二，由于主体民族——东乡族占总人口的70%多，因而这里有充溢着浓郁民族特色的民间文化、社会风俗、宗教信仰、民族历史人物和独特的语言现象等等。东乡族是一个勤劳勇敢的民族，有不屈不挠进行反清起义、抗击外国侵略和国民党反动统治的光荣历史，也有参加过革命斗争、争取民族解放的东乡健儿。自治县成立以来，在党的培养下，少数民族干部茁壮成长，自治权力得到有效行使；通过在全县广泛、深入地开展“两个离不开”的教育，并针对东乡族伊斯兰教内部教派、门宦较多的实际，反复宣传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使县内各民族间结成了新型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各民族之间和民族内部安定团结，和睦相处。

上述两个特点，在《东乡族自治县志》中已基本得到体现。可以说《东乡族自治县志》是一部地方特色与民族特色兼具的志书。

《东乡族自治县志》全面、真实地记述了东乡的自然地理、历史沿革、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等各个方面的情况，客观地反映了我县的历史和现状，是一部综合性的县情资料书，对我县今天和明天的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有着重要的借鉴和指导作用。我相信，县志的出版，将有助于各族群众热爱家乡、建设家乡，凝聚起各方面的力量，共同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

以上有感而发，权且为序。

马正廉

一九九二年六月

序　　言

有史以来的第一部《东乡族自治县志》,历经八年时间的辛勤编写,即将问世。这是我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成果,是全县各族人民的大喜事。它的出版发行,必将对自治县政治、经济、文化以及社会各项事业产生积极的作用。

东乡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是临夏回族自治州境内迄今为止发现最早有人类活动的地区。自治县境内的林家遗址出土过属马家窑文化类型的青铜铸器,是中国发现的最早的青铜铸器,证明4700年前东乡地区已进入了新石器时代中期。在十三世纪二十年代东乡地区的先民到这里定居,并吸收了当地各民族,逐步形成了新的民族共同体——东乡族。东乡族形成后,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用勤劳的双手共同开发了这块贫瘠的土地,在艰苦卓绝的条件下,创造了东乡地区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为东乡地区的发展做出了历史贡献。

历史上东乡地区没有县的建置,东乡民族更得不到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的承认,被称为"土著回回"或"东乡回回",受尽了压迫和欺辱,但是富有顽强反抗精神的东乡族人民与其他兄弟民族一道同历代封建统治阶级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终于迎来了社会主义新中国的建立。新中国建立后,在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照耀下,实现了民族区域自治,确立了崭新的民族关系,各族人民和睦相处,安居乐业,共同建设着这块贫瘠而富有传奇色彩的土地。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扶持和发展少数民族地区倾斜政策,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因素,使民族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有了长足的发展,人们的物质文化水平得到显著的改善与提高。现在自治县内民族团结,社会安定,经济平稳发展,呈现出了欣欣向荣的新局面。

盛世修志,既是历史赋予我们的重任,又是中华各民族的优良传统。"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编纂东乡族自治县第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是鉴古知今、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有益后世的千秋大业,是两个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是一项很有意义的艰巨而系统的工程。我县修志工作起步较晚,始于1987年,但修志工作一开始,就得到了县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的重视,历届领导班子,把修志工作当作一件大事,接力持续地抓了下来,并在人员、经费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经过全体修志人员的艰苦努力和社

会各方面通力配合，众手志成。尤其志书即将完成的关键时期，得到了州志编辑部的具体指导和大力帮助，使我县修志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即将编纂成书。在此定稿付梓之际，我对所有关心支持我县修志工作的各级领导、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部好的志书，除了要真实，全面地记述本地区的历史和现实外，还要写出自己的特点。就我县而言，其特点是多方面的，但主要的是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这两个特色，在《东乡族自治县志》中已基本得到体现，可以说是一部融地方特色与民族特色为一体的志书。

从总体上看，《东乡族自治县志》观点正确，资料详实，体例严谨，内容丰富。它以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以实事求是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对浩瀚如海的大量史料分析辨别，去粗留精，去伪存真；纵贯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立足当代的原则。坚持用新观点、新方法、新材料进行筛选，基本做到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横及百科，较为全面真实地记载了东乡的自然地理、历史沿革、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等各方面的情况，客观地反映了我县的历史和现状，特别是共和国建立36年来各项事业发展的兴衰起伏，总结成功与失败的经验教训，依据生产力发展要求，揭示了各项事业发展规律。它对我县今天和明天的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有着重要的借鉴和指导意义。我相信，《东乡族自治县志》的出版发行，将更加激发全县各族人民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热情，为创造东乡更加美好灿烂的未来共同努力。

马进龙

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方针，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实事求是和经世致用的原则，详今略古，立足当代，真实地记载本县政区范围内自然和社会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以事业立志，事以类从，横排竖写，以横为主，按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先自然后社会，先经济后政治，结构采用章、节、目三个层次，以章统一全志，节下设目，目下以一、二、三、……为序。章首设序言、概述、大事记，有些章冠以小序或简述，以追本溯源，综述始末，概括反映事业发展的过程。

三、本志采用志、记、传、表、录综合体，以志为主，史志一体，随文配有图、表、照片。用语体文，记述体。

四、断限，上限虽不止，但因资料残缺不一，多以1950年东乡自治区起始，间有少数事件，上朔至有史记载；下限断至1985年，但为了完整的保存史料，对1990年7月1日起施行的《甘肃省东乡族自治县自治条例》列入附录之中。

五、本志要求全面记述与突出时代特色、地方特色、民族特色相结合，以利发挥地方优势。

六、本志不为生人立传。立传人物以本籍为主、当代为主、以人民群众为主，适当选录外籍在本地有影响的人物，同时也选择极少数反面人物入传。在世人物的突出业绩，以事系人，记入有关章节。

七、本志各章使用党、政、军、企事业单位名称时，首次写全称，再出现时一般用简称。

八、本志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统用公元纪年；以前之各朝代均以史书通称记载当时的朝代年号，后加括号注以公元年份、纪年数字，公元年、月、日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其余用小写汉字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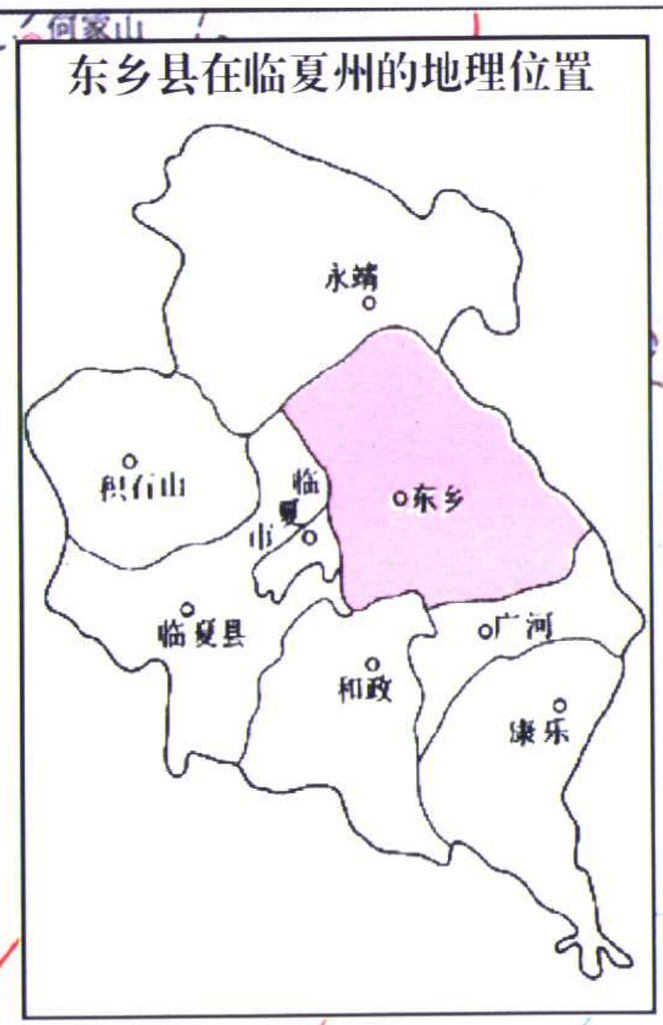
九、计量单位、名称、符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统用1984年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采用国际单位制，以前各朝代的均以当时的单位记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货币计量，统以1953年发行之新人民币单位。

十、数据包括实数和约数，均用阿拉伯数字，序数、代数用汉字，数字后的量词一律用汉字。数字大的用“千”、“万”做计量单位。

十一、本志使用地名时，均记当时地名。有变动的在括号内注明。

十二、本志材料，主要来自本县各部门承写的分志，辅之于省、州、县史料、档案及采访、信访、回忆录、社会调查等资料，使用时不注明出处。

东乡族自治县行政区划图



图例

- 县城
- 乡政府驻地
- 主要公路
- 次要公路
- 山峰
- 河流
- 渠道
- 村委会驻地
- 地区界
- 县界
- 乡界
- 小路
- 灌木林
- 泉、水窖

1:230000

此图未标明洮河以东的属东乡族自治县达板乡达板村的达板坪面积



《自治条例》颁布实施大会会场。



自治县成立三十周年庆祝大会



全国政协副主席费孝通来东乡视察



县上领导规划东大坡绿化



唐汪川春色



库区风光

东乡梯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